

证券代码：00093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

公告编号：2023-084

##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5、086）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15号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对<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审核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在全局了解、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，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